关于举办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数字人创意设计与应用赛项的通知

各参赛单位：

根据《唐山市教育局关于举办2025年全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的通知》文件要求，现将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数字人创意设计与应用”赛项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办单位：

唐山市教育局

二、承办单位:

遵化市职业教育联合学校

三、技术支持单位

上海青瞳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庄华拓科贸有限公司

四、时间和地点安排

**（一）报到时间与地点**

时间： 2025年7月4日

地点： 遵化市职业教育联合学校（遵化市南三环西路）

**（二）开幕式领队说明会时间、地点**

时间： 2025年7月4日 8：30-9：00

地点： 遵化市职业教育联合学校三号楼阶梯教室

**（三）比赛时间、地点**

比赛时间：2025年7月4日9:00-12:00

比赛地点：遵化市职业教育联合学校综合实训楼四层

五、比赛内容与规程

比赛规程：详见附件。

六、参赛对象与组队要求

参赛对象：参赛选手必须为河北省中等职业学校相关专业的2025年全日制在籍在校生，“3+2”“3+4”等贯通培养项目仅限中专段在籍生报名参加。已经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获得过一等奖的选手不得参加同项目比赛。

组队要求：同一院校可选派2队报名参赛，以3人为一个代表队， 每队可设指导教师1-2人，每校设领队一人，指导教师不得兼任领队。

七、参赛守则

（一）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 规程，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 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

（二）参赛选手须按各相关项目竞赛的通知要求，准时到 达比赛场地等候，逾期不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

（三）参赛选手进入比赛场地，须佩带参赛证并出示学生 证及身份证，着装应符合相关项目的比赛要求。

（四）不得使用任何通讯工具，不得携带书籍、参考资料， 比赛期间如发现选手携带通讯工具或违禁资料进入赛场，按作 弊处理。

（五）竞赛过程中不准互相交谈，不准偷窥、暗示，不得 擅自离开赛场。

（六）竞赛完成后必须按工作人员要求迅速离开赛场，不 得在赛场内滞留。

（七）到达竞赛结束时间，应立即停止答题和操作，不得 拖延。

（八）爱护竞赛场所的设备、仪器等，不得人为损坏竞赛 用的仪器设备。

（九）如对裁判员或执裁过程有异议，应在2小时内由参赛队领队以书面形式向大赛执委会正式提出。

八、参赛须知

（一）参赛院校请于6月13日前登录官网进行网上报名。

参赛院校请在网站报名的同时，将附件3（回执表）、附件4

（选手报名表）电子版打包（注明参赛院校）于6月13日前发至邮箱masong145@163.com; 纸质版附件3（回执表）和附件4（选手报名表）、参赛学生学籍证明打印加盖学校公章于赛前报到时交给承办单位。

各队须认真核实好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的姓名（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此信息将作为赛场比赛安排、成绩公布、证书发放的依据。信息一经上报，不得更改。如因学校上报信息不准，学校自行承担其带来的一切后果。

（二）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报名后，原则上不得更换参赛选手。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将取消参赛资格。

（三）领队、指导教师须携带身份证。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学生证及参赛证参加比赛，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

（四）参赛院校人员食宿交通自理，住宿必须出具本人的身份证。按照公安机关要求，未携带身份证的人员不能入住宾馆。

（五）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领队及指导教师上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

九、联系方式

报到处：遵化市职业教育联合学校办公楼一层

联系人：马老师 张老师

手机：13932556386（微信同号） 15030566803

邮箱：masong145@163.com

请参赛学校务必加入本次大赛QQ群513642258，每所学校选一名领队老师入群，入群时请写明单位、姓名，入群后请修改群昵称为“学校+姓名”，不接受学生入群。大赛相关信息，将在QQ群内及时进行通知，请及时关注群通知消息。

附件1：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数字人创意设计与应用”赛项规程

附件2：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数字人创意设计与应用”赛项样题

附件3：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数字人创意设计与应用”赛项参赛基本信息回执表

附件4：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数字人创意设计与应用”赛项参赛选手报名表

